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议案；召开的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组成

1、非独立董事：李永华先生（董事长）、袁洪泉先生、姜开宏先生、王东兴先生、松敏女士、刘英杰先生；

2、独立董事：孙娜女士、白彦先生、孙洁女士。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上述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孙娜（主任委员）、白彦、孙洁。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白彦（主任委员）、孙娜、姜开宏。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第十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 1、股东代表监事：程志鹏先生（监事会主席）、孙飞先生；
- 2、职工代表监事：夏坤女士。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由上述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总经理：袁洪泉先生；
- 2、副总经理：刘英杰先生、张振华先生、周蔚女士；
- 3、总会计师：王文长先生；
- 4、总法律顾问：周蔚女士；
- 5、董事会秘书：刘新星先生；
- 6、证券事务代表：王垚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新星先生、王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事项决议公告等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和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关于选举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29）、《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31）、《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32）。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新星、王垚

电话：010-65395201

传真：010-65395300

电子邮箱：IR@CRHMS.CN

五、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陈涛先生以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周蔚女士、李岩先生在本次换届后离任，陈涛先生、李岩先生离任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周蔚女士任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人员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

附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李永华，男，出生于 1975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主任、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及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总经理助理、首席合规官。

李永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李永华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90,440 股，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袁洪泉，男，出生于 1982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办公室主任、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信息化与大数据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

袁洪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袁洪泉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5,480 股，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姜开宏，男，出生于 1977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国风投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姜开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姜开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王东兴，男，出生于 1971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同部总经理，中国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华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董事。

王东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王东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

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松敏，女，出生于 1975 年，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纪委书记，大连国新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国新汇通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

松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松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刘英杰，男，出生于 1972 年，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北京大学软件工程博士（在读）。曾任中国惠普有限公司中国区服务业务总监，优利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亚区服务业务总监，中软国际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执行委员会委员、新业务集团 CEO。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神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药品监管信息化研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临床试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投融资专委会秘书长，中关村玖泰药物临床试验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

刘英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刘英杰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2,960 股，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简历

1、孙娜，女，出生于 1978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科美诊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娜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孙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白彦，男，出生于 1965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应用经济学博士后研究人员，美国纽约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曾任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兼任中国商业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区域经济学会副会长，北京市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白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白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孙洁，女，出生于 1965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全国政协委员。曾任全国人大代表。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副院长、教授，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常务理事。

孙洁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孙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第十二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一）股东代表监事简历

1、程志鹏，男，出生于1977年，毕业于南开大学，本科学历，法律职业资格。曾任中国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北京科印传媒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文化发展出版社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国新数据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新央企金融服务（北京）有限公司董事，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主持工作），东方裕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华章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监事长。

程志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程志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孙飞，男，出生于1976年，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国新运营管理部资深经理，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监事，国新科创（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中国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孙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孙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3、夏坤，女，出生于1987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开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法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法律风控部总经理。

夏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夏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

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简历

(一) 高级管理人员

1、袁洪泉，男，出生于1982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办公室主任、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信息化与大数据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

袁洪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袁洪泉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5,480股，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刘英杰，男，出生于1972年，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北京大学软件工程博士（在读）。曾任中国惠普有限公司中国区服务业务总监，优利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亚区服务业务总监，中软国际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执行委员会委员、新业务集团CEO。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神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药品监管信息化研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临床试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投融资专委会秘书长，中关村玖泰药物临床试验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

刘英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刘英杰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2,960股，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张振华，男，出生于1984年，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山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医保事业部总经理、解决方案部总经理、粤湘赣区域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支付改革专业委员会委员、湖北省医保基金管理促进会理事。

张振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张振华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8,000股，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周蔚，女，出生于1984年，中共党员，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霍金·豪森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知行慧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法律风控部法制建设处处长、法律事务处处长、法律风控部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蔚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

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周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的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王文长，男，出生于1970年，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本科学历。曾任亚太会计集团项目经理、华星集团总经理助理及财务部总经理、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资深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王文长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王文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刘新星，男，出生于1984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助理、中国昊汉集团有限公司IPO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总监、凤凰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南昌金斯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联合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煜盛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新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目前，刘新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

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刘新星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7,600股，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其他人员

王焱，男，出生于1986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南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顾问，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王焱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王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